

证券简称：南京银行

证券代码：601009

编号：2025-008

优先股简称：南银优 1

优先股代码：360019

南银优 2

360024

可转债简称：南银转债

可转债代码：113050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分配比例：2024 年末期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21176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普通股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由于本公司发行的可转债处于转股期，若总股本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发生变动，届时本公司将维持分配总额不变，以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普通股总股本为基数，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并在分红派息实施公告中明确具体分配情况。

● 本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根据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2024年度财务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净利润为192.52亿元，扣除已发放股息及利息48.16亿元（含中期分红37.10亿元）后，可供分配净利润为144.36亿元。依据上述利润情况及国家有关规定，经董事会审议，本公司2024年度作如下利润分配：

1. 按2024年度母公司报表中净利润10%的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19.25亿元；
2. 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提取

一般风险准备33.81亿元；

3. 以本公司2024年12月31日普通股总股本11,067,585,484股计算,2024年末期向全体普通股股东以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1176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3.44亿元(含税)。在此基础上,叠加2024年中期已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7.10亿元(含税),2024年度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60.54亿元(含税),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30%,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31.74%。

由于本公司发行的可转债处于转股期,若总股本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发生变动,届时公司将维持分配总额不变,以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普通股总股本为基数,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并在分红派息实施公告中明确具体分配情况。

分配完成后,结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二) 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本公司上市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2024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为正值。本公司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具体指标如下: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	60.54	55.51	55.225
回购注销总额	-	-	-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0.71	173.96	179.66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	670.9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	171.27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是否低于 5000 万元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年均净利润金额	181.4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	171.275		
现金分红比例 (%)	94.40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 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 (八) 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履行的决策程序

1. 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将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提交本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 监事会意见

本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本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1 日